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DBS BANK (HONG KONG)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之  
集團中期財務資料披露報表

#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目錄

	頁次
未經審核之綜合損益賬	1
未經審核之綜合資產負債表	2
未經審核之綜合權益變動表	3
業務回顧	5
賬項附註	6
未經審核之補充財務資料	14
符合指引聲明	20

##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本銀行」)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銀行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如下：

### 未經審核之綜合損益賬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百分比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如重列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b>3,136,439</b>	2,645,258	18.6
利息支出		<b>(1,195,105)</b>	(617,183)	93.6
淨利息收入		<b>1,941,334</b>	2,028,075	-4.3
其他營業收入	2	<b>671,067</b>	936,092	-28.3
營業收入		<b>2,612,401</b>	2,964,167	-11.9
營業支出	3	<b>(1,263,585)</b>	(1,160,549)	8.9
扣除減值準備前之營業溢利		<b>1,348,816</b>	1,803,618	-25.2
減值準備		<b>(141,138)</b>	(261,876)	-46.1
營業溢利		<b>1,207,678</b>	1,541,742	-21.7
出售固定資產之淨收益		<b>25,227</b>	18,511	36.3
固定資產減值		<b>(2,529)</b>	—	
投資物業之重估盈餘		<b>6,885</b>	—	
出售可供出售證券／持作 非買賣用途之證券之淨收益		<b>53,440</b>	3,108	1,619.4
除稅前溢利		<b>1,290,701</b>	1,563,361	-17.4
稅項	4	<b>(207,665)</b>	(214,852)	-3.3
股東應佔溢利		<b>1,083,036</b>	1,348,509	-19.7
股息		<b>1,029,600</b>	—	

#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未經審核之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如重列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變動 百分比
<b>資產</b>				
庫存現金及短期資金		18,944,120	25,614,013	-26.0
定期存放同業之存款(一個月後到期)	5	7,611,372	6,523,808	16.7
貿易票據減減值準備	6	1,841,146	1,621,669	13.5
持有之存款證		1,511,423	972,405	55.4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 財務資產/持作買賣用途之證券	7	2,405,817	1,494,940	60.9
客戶貸款減減值準備	8	105,823,963	102,383,901	3.4
可供出售證券/持作非買賣用途之證券		36,316,021	7,487,919	} 6.0
持有至到期日之證券		—	26,780,812	
遞延稅項資產		67,940	114,743	-40.8
固定資產		1,090,477	1,128,605	-3.4
租賃地價		2,355,212	2,387,456	-1.4
其他資產	9	5,742,727	4,626,145	24.1
<b>總資產</b>		<b>183,710,218</b>	<b>181,136,416</b>	<b>1.4</b>
<b>負債</b>				
同業之存款及結餘		3,034,766	4,569,568	-33.6
客戶存款	10	133,638,298	130,572,495	2.3
已發行存款證		8,881,742	9,773,801	-9.1
其他負債		17,667,399	15,936,720	10.9
應付共同控制企業之賬款		684,413	618,054	10.7
7.75%定息後償票據		2,033,245	2,033,860	—
<b>總負債</b>		<b>165,939,863</b>	<b>163,504,498</b>	<b>1.5</b>
<b>權益</b>				
股本		5,200,000	5,200,000	—
儲備		12,570,355	12,431,918	1.1
<b>總權益</b>		<b>17,770,355</b>	<b>17,631,918</b>	<b>0.8</b>
<b>總負債及權益</b>		<b>183,710,218</b>	<b>181,136,416</b>	<b>1.4</b>

#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未經審核之綜合權益變動表

	股本 港幣千元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資本儲備 港幣千元	房產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投資物業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投資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一般儲備 港幣千元	保留盈利 港幣千元 (附註)	總權益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如先前呈報	5,200,000	595,503	11,636	940,675	81,500	94,341	2,398,792	9,123,370	18,445,817
—因會計政策(包括香港會計 準則第17條及香港財務報 告準則第2條)之改變而作 出之調整	—	—	—	(940,675)	—	—	—	126,776	(813,899)
—如重列	5,200,000	595,503	11,636	—	81,500	94,341	2,398,792	9,250,146	17,631,918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9條	—	—	—	—	—	52,495	—	259,103	311,598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40條	—	—	—	—	(81,500)	—	—	78,953	(2,547)
如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重列	5,200,000	595,503	11,636	—	—	146,836	2,398,792	9,588,202	17,940,969
可供出售證券之公平價值之變動	—	—	—	—	—	(213,312)	—	—	(213,312)
折算海外分行及附屬公司 淨投資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	39	39
股東應佔溢利	—	—	—	—	—	—	—	1,083,036	1,083,036
於出售可供出售證券後轉移至 損益賬之儲備	—	—	—	—	—	(35,105)	—	—	(35,105)
遞延稅項之回撥	—	—	—	—	—	24,328	—	—	24,328
股息	—	—	—	—	—	—	—	(1,029,600)	(1,029,600)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u>5,200,000</u>	<u>595,503</u>	<u>11,636</u>	<u>—</u>	<u>—</u>	<u>(77,253)</u>	<u>2,398,792</u>	<u>9,641,677</u>	<u>17,770,355</u>

附註：按照香港金融管理局之指引，認可機構須持有超過減值準備之監管儲備。因此，已預留保留盈利港幣308,000,000元作此用途。

#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未經審核之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股本 港幣千元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資本儲備 港幣千元	房產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投資物業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投資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一般儲備 港幣千元	保留盈利 港幣千元	總權益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 如先前呈報	5,200,000	595,503	11,636	979,509	81,500	48,817	2,398,792	6,540,459	15,856,216
— 因會計政策(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17條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條)之改變而作出之調整	—	—	—	(979,509)	—	—	—	145,586	(833,923)
如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重列	5,200,000	595,503	11,636	—	81,500	48,817	2,398,792	6,686,045	15,022,293
持作非買賣用途之證券公平價值之變動	—	—	—	—	—	(29,710)	—	—	(29,710)
折算海外分行及附屬公司淨投資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	(114)	(114)
股東應佔溢利	—	—	—	—	—	—	—	1,348,509	1,348,509
於出售持作非買賣用途之證券後轉移至損益賬之儲備	—	—	—	—	—	(3,108)	—	—	(3,108)
遞延稅項之回撥	—	—	—	—	—	6,941	—	—	6,941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u>5,200,000</u>	<u>595,503</u>	<u>11,636</u>	<u>—</u>	<u>81,500</u>	<u>22,940</u>	<u>2,398,792</u>	<u>8,034,440</u>	<u>16,344,811</u>
	股本 港幣千元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資本儲備 港幣千元	房產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投資物業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投資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一般儲備 港幣千元	保留盈利 港幣千元	總權益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四年七月一日之結餘									
— 如先前呈報	5,200,000	595,503	11,636	957,996	81,500	22,940	2,398,792	7,898,822	17,167,189
— 因會計政策(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17條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條)之改變而作出之調整	—	—	—	(957,996)	—	—	—	135,618	(822,378)
如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一日重列	5,200,000	595,503	11,636	—	81,500	22,940	2,398,792	8,034,440	16,344,811
持作非買賣用途之證券公平價值之變動	—	—	—	—	—	80,637	—	—	80,637
折算海外分行及附屬公司淨投資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	(461)	(461)
股東應佔溢利	—	—	—	—	—	—	—	1,216,167	1,216,167
於出售持作非買賣用途之證券後轉移至損益賬之儲備	—	—	—	—	—	(4,592)	—	—	(4,592)
轉撥至遞延稅項	—	—	—	—	—	(4,644)	—	—	(4,644)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u>5,200,000</u>	<u>595,503</u>	<u>11,636</u>	<u>—</u>	<u>81,500</u>	<u>94,341</u>	<u>2,398,792</u>	<u>9,250,146</u>	<u>17,631,918</u>

##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業務回顧

香港經濟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持續復甦。失業率於六月初下跌至5.7%，為自二零零一年年底以來最低。個人破產率亦自二零零三年之高峰持續下降。

儘管香港之宏觀經濟發展條件利好，與去年同期比較，本銀行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面對非常艱巨的經營環境。由於最優惠利率與同業拆息之差距收窄及貸款利率差價收緊，令利息收入下降。最近利率之上升亦令貸款需求減少。較為正面的是資產質素隨著強勁之經濟復甦得以持續改善。

內地與香港之經濟越來越緊扣相連。本銀行堅守進一步擴展其中國業務之策略，並已申請於蘇州成立分行及於杭州成立代辦處。企業銀行業務部持續取得良好貸款增長，尤其是珠江三角洲地區之中小型企業業務。於六月，企業銀行業務部重新定位，與企業及投資銀行業務部合併，藉以吸納更多客戶，為未來發展建立更穩建之平台。繼去年之保險箱事件後，本銀行已採取一系列之措施，加強內部監控及改善業務質素，本銀行在此方面已大有改善。

針對美國及歐洲對內地出口紡織品之保護主義壓力增加，國際經濟環境不明朗，加上內地出口減少，此等因素均影響香港經濟。然而，由於香港迪士尼即將開幕，個人收入及消費將有所增加，加上內地經濟持續健康增長，預期二零零五年下半年香港之經濟氣氛樂觀。

賬項附註

**1. 採納新增及經修訂之會計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增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一般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之會計期間生效。

本集團已就其業務採納相關之新香港會計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期間生效。主要之改變如下：

**(a) 香港會計準則第17條：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第17條已予追溯應用，並重列二零零四年之比較數字。

持作自用之租賃物業應分為租賃土地及租賃樓宇，並按於租賃開始時租賃土地部分及樓宇部分之租賃權益之有關公平價值之比例劃分。認購租賃土地之長期權益之首筆租賃地價款項，乃按成本列賬，並於租賃期內攤銷。租賃樓宇乃按成本並減累計減值虧損及折舊列賬。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租賃地價已由「固定資產」重新分類為「租賃地價」，並於餘下租賃年期攤銷。租賃土地之重估儲備已予反確認，有關之遞延稅項則相應撥回。

**(b) 香港會計準則第31條：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香港會計準則第31條已予追溯應用，並重列二零零四年之比較數字。

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乃按比例合併法列賬。本集團將其佔有共同控制企業之收益及開支、資產及負債與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同類項目逐項合併。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企業之總資產及負債已經綜合列賬。綜合列賬對保留盈利並無影響。

**(c) 香港會計準則第39條：財務工具：確認及衡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39條已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應用，而採納新會計政策之影響已根據準則所載之過渡規定調整至期初保留盈利及投資重估儲備。因此，並無重列二零零四年之比較數字。

#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賬項附註(續)

### 1. 採納新增及經修訂之會計準則(續)

#### (c) 香港會計準則第39條：財務工具：確認及衡量(續)

##### (i) 財務資產及負債之分類

所有財務資產乃分類至以下類別：持有至到期日；貸款及應收款項；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及可供出售。所有財務負債均分類為非買賣用途負債或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負債。分類視乎財務資產及負債之持有方式而定。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本集團將所有持有至到期日之債務證券重新分類至可供出售證券。若干持作非買賣用途之負債分類為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負債，而所得出之重估損益乃相應調整至投資重估儲備及保留盈利。

##### (ii) 衍生工具及對沖會計

所有衍生工具乃於資產負債表中按公平價值確認為資產或負債，而其公平價值之更改乃按下列情況確認：

- 就作為公平價值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而言，乃連同對沖風險應佔對沖項目之相關損益於損益賬中確認；及
- 就其他衍生工具(包括交易衍生工具及非合資格對沖工具)而言，乃於損益賬中確認。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來自衡量若干按公平價值列值之財務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之未變現損益乃調整至保留盈利。

##### (iii) 貸款之減值準備

就個別重大及具備客觀減值證據之貸款而言，乃以折算現金流量法評定個別減值準備。而個別不重大之貸款或無需減值之貸款，乃以合約現金流量及歷史虧損之基準就現況調整後評定組合減值準備。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貸款之減值準備減少。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條規定之減值準備總額與先前作出之準備總額兩者之差額乃調整至保留盈利。

賬項附註(續)

1. 採納新增及經修訂之會計準則(續)

(d) 香港會計準則第40條：投資物業

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21條：收入稅項－收回經重新估值之非折舊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40條及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21條乃追溯應用，而採納新會計政策之影響已根據準則所載之過渡規定調整至期初保留盈利及投資重估儲備。因此，並無重列二零零四年之比較數字。

投資物業乃按公平價值列賬，而公平價值之變動乃於損益賬中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乃就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之變動確認，並在損益賬中扣除。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投資物業乃按公平價值列賬，而賬面值及公平價值之差額連同重估盈餘之遞延稅項乃調整至保留盈利。投資物業重估儲備之結餘轉結至保留盈利。

(e)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條：基於股權之支付

就所有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授予員工及董事而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尚未歸屬之股權工具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條已予追溯應用，並已予重列二零零四年之比較數字。

所有股權支付之開支乃根據授出日之公平價值於損益賬中確認。此筆開支乃於各股權獎勵計劃之歸屬期內攤銷。

認購股權計劃及表現股份方案為DBS Group Holdings Ltd. (本銀行之最終控股公司)之長期獎勵計劃。根據認購股權計劃及表現股份方案授予及頒發予本集團董事及僱員之認購股權及股份之公平價值乃於損益賬中以員工成本攤銷。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基於股權之支付致使保留盈利減少。

##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賬項附註(續)

#### 2. 其他營業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如重列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變動 百分比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645,953	662,171	-2.4
減：服務費及佣金支出	(110,972)	(108,938)	1.9
服務費及佣金淨收入	534,981	553,233	-3.3
外匯營運淨收入(附註)	252,216	125,084	101.6
財資相關業務之淨(虧損)/溢利(附註)	(129,600)	239,425	NM
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	6,560	6,450	1.7
非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	4,140	7,840	-47.2
其他	2,770	4,060	-31.8
	<b>671,067</b>	<b>936,092</b>	-28.3

附註：外匯營運淨收入及財資相關業務淨(虧損)/溢利包括銷售財資及財資投資產品之收益及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9條之影響。

NM：無意義

#### 3. 營業支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如重列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變動 百分比
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成本	655,250	582,819	12.4
—退休金成本	34,066	33,352	2.1
房產及設備支出(不包括折舊)			
—租賃地價之攤銷	23,893	24,185	-1.2
—房產租金	29,745	29,599	0.5
—其他	85,257	94,361	-9.6
折舊	72,378	78,967	-8.3
核數師酬金	3,859	3,697	4.4
其他營業支出	359,137	313,569	14.5
	<b>1,263,585</b>	<b>1,160,549</b>	8.9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賬項附註(續)

4. 稅項

(a) 綜合損益賬內之稅項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百分比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如重列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香港利得稅	208,222	230,252	-9.6
海外稅項	539	1,504	-64.2
	<u>208,761</u>	<u>231,756</u>	-9.9
本年度稅項	(1,096)	(16,904)	-93.5
遞延稅項			
	<u>207,665</u>	<u>214,852</u>	-3.3

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根據本期間所估計之應課稅溢利按17.5% (二零零四年：17.5%) 之稅率計算。海外附屬公司及分行之稅項乃根據業務所在國家之現行適用稅率計算。

(b) 綜合損益賬之遞延稅項支出／(抵免) 包括以下臨時差異：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百分比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如重列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加速折舊	(5,255)	(2,995)	75.5
減值準備	3,408	(13,909)	NM
投資物業之重估	751	—	
	<u>(1,096)</u>	<u>(16,904)</u>	-93.5

NM：無意義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賬項附註(續)

5. 定期存放同業之存款(一個月後到期)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變動 百分比
剩餘到期日：			
— 一個月以上至一年	7,326,032	6,238,304	17.4
— 一年以上	285,340	285,504	-0.1
	<u>7,611,372</u>	<u>6,523,808</u>	16.7

6. 貿易票據減減值準備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變動 百分比
貿易票據	1,870,083	1,651,992	13.2
減值準備			
— 組合減值準備	(11,972)	(10,568)	13.3
— 個別減值準備	(16,965)	(19,755)	-14.1
	<u>1,841,146</u>	<u>1,621,669</u>	13.5

7.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

所有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均持作買賣用途。

8. 客戶貸款減減值準備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如重列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變動 百分比
客戶貸款	107,304,940	104,166,429	3.0
減值準備			
— 組合減值準備	(844,329)	(1,032,455)	-18.2
— 個別減值準備	(636,648)	(750,073)	-15.1
	<u>105,823,963</u>	<u>102,383,901</u>	3.4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賬項附註(續)

9. 其他資產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如重列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變動 百分比
應計利息	512,817	445,476	15.1
其他賬項	5,229,910	4,180,669	25.1
	<u>5,742,727</u>	<u>4,626,145</u>	24.1

10. 客戶存款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變動 百分比
活期存款及往來賬戶	9,666,839	10,267,275	-5.8
儲蓄存款	27,732,589	38,707,637	-28.4
定期、即期及通知存款	96,238,870	81,597,583	17.9
	<u>133,638,298</u>	<u>130,572,495</u>	2.3

11. 或有負債及承擔

以下為或有負債及承擔之各項重大分類之合約金額概要：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如重列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變動 百分比
直接信貸替代品	1,003,577	890,713	12.7
與交易有關之或有負債	256,993	375,989	-31.6
與貿易有關之或有負債	5,519,125	5,134,251	7.5
原到期日少於一年或可無條件 撤銷之其他承擔	58,514,682	54,353,604	7.7
原到期日為一年及以上之其他承擔	62,643	49,958	25.4
	<u>65,357,020</u>	<u>60,804,515</u>	7.5
信貸風險加權總額	<u>2,052,026</u>	<u>1,909,538</u>	7.5

##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賬項附註(續)

#### 12. 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之名義金額、信貸風險加權總額及重置總成本披露如下：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變動 百分比
股票合約	46,296,262	39,009,520	18.7
匯率合約	161,326,270	116,387,164	38.6
利率合約	146,586,264	135,475,502	8.2
	<u>354,208,796</u>	<u>290,872,186</u>	21.8
信貸風險加權總額	<u>996,766</u>	<u>891,519</u>	11.8
重置總成本	<u>1,903,117</u>	<u>1,983,403</u>	-4.0

以上金額以總額計算，並未計入雙邊淨額協議的影響。

這些工具之合約金額指於結算日仍未平倉之交易額，並不是風險金額。

信貸風險加權金額指按照銀行業條例附表三及香港金融管理局頒佈之指引所計算之金額。所計算金額視乎交易對方之身份及每類合約到期特點而定。

重置成本是指調整至市值而其價值為正數之所有合約之成本(假設交易對方不履行合約責任)，並按正數價值之市場合約計算。重置成本為該等合約於結算日之信貸風險之概約值。

#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未經審核之補充財務資料

### 1. 資本充足及流動資金比率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本充足比率	<u>17.80%</u>	<u>19.40%</u>
經調整資本充足比率	<u>17.52%</u>	<u>19.04%</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期間之平均流動資金比率	<u>48.7%</u>	<u>45.8%</u>

資本充足比率乃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就其監管而規定之本銀行合併比率，並按照銀行業條例附表三計算。

經調整資本充足比率指於結算日按照香港金融管理局頒佈之「就市場風險維持充足資本」指引計入市場風險而調整之資本充足比率。

平均流動資金比率為按照銀行業條例附表四計算之本銀行香港辦事處於有關期間每個曆月平均流動資金比率而計算之簡單平均數。

##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未經審核之補充財務資料(續)

#### 2. 扣減後資本基礎總額成份

計算上述向香港金融管理局呈報之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充足比率時使用之扣減後資本基礎總額分析如下：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核心資本：		
繳足普通股股本	5,200,000	5,200,000
股份溢價	595,503	595,503
儲備(符合併入核心資本要求)	<u>11,473,639</u>	<u>11,331,074</u>
	<u>17,269,142</u>	<u>17,126,577</u>
合資格附加資本：		
土地及土地權益重估儲備	59,561	715,522
持作非買賣用途證券之重估儲備	(77,253)	66,039
組合減值準備及監管儲備／一般撥備	1,132,321	1,051,665
有期後償債務	<u>813,298</u>	<u>1,220,316</u>
合資格附加資本	<u>1,927,927</u>	<u>3,053,542</u>
扣減前資本基礎總額	19,197,069	20,180,119
由資本基礎總額扣減	<u>(341,795)</u>	<u>(497,633)</u>
扣減後資本基礎總額	<u><u>18,855,274</u></u>	<u><u>19,682,486</u></u>

資本基礎指根據銀行業條例附表三計算本銀行於期末之資本基礎。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未經審核之補充財務資料(續)

3. 貨幣風險

港幣百萬元	英鎊	人民幣	加幣	歐元	澳幣	紐元	其他 貨幣	總額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等值港元								
現貨資產	2,262	1,616	1,731	1,879	5,577	1,475	45,492	60,032
現貨負債	(2,243)	(1,602)	(1,669)	(1,809)	(5,607)	(1,561)	(45,275)	(59,766)
遠期買入	633	26	68	1,296	193	129	32,968	35,313
遠期賣出	(726)	(23)	(78)	(1,416)	(211)	(125)	(33,126)	(35,705)
期權倉淨額	(11)	—	41	(3)	(1)	4	(51)	(21)
非結構性(短)／ 長盤淨額	<u>(85)</u>	<u>17</u>	<u>93</u>	<u>(53)</u>	<u>(49)</u>	<u>(78)</u>	<u>8</u>	<u>(147)</u>
結構性持倉淨額	<u>—</u>	<u>94</u>	<u>—</u>	<u>—</u>	<u>—</u>	<u>—</u>	<u>—</u>	<u>94</u>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等值港元								
現貨資產	1,534	1,028	1,874	1,470	6,333	1,328	44,697	58,264
現貨負債	(1,640)	(1,025)	(1,865)	(1,505)	(6,305)	(1,407)	(44,725)	(58,472)
遠期買入	371	60	118	897	367	89	32,057	33,959
遠期賣出	(294)	(60)	(97)	(813)	(316)	(83)	(31,179)	(32,842)
期權倉淨額	16	—	(33)	(15)	2	(6)	4	(32)
非結構性(短)／ 長盤淨額	<u>(13)</u>	<u>3</u>	<u>(3)</u>	<u>34</u>	<u>81</u>	<u>(79)</u>	<u>854</u>	<u>877</u>
結構性持倉淨額	<u>—</u>	<u>94</u>	<u>—</u>	<u>—</u>	<u>—</u>	<u>—</u>	<u>142</u>	<u>236</u>

#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未經審核之補充財務資料(續)

### 4. 客戶貸款總額\* – 按行業分類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變動 百分比
在香港使用之貸款			
工業、商業及金融業			
物業發展	184,673	146,883	25.7
物業投資	13,411,356	11,957,859	12.2
金融企業	541,391	594,975	-9.0
股票經紀	124,982	74,374	68.0
批發及零售業	3,017,605	2,893,873	4.3
製造業	9,036,979	7,855,387	15.0
運輸及運輸設備	9,607,327	10,203,854	-5.8
其他	4,472,570	4,157,714	7.6
個人			
購買「居者有其屋計劃」、 「私人參建居屋計劃」及 「租者置其屋計劃」 樓宇之按揭貸款	2,703,337	2,920,838	-7.4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之按揭貸款	35,626,042	36,278,336	-1.8
信用卡貸款	5,080,991	5,605,390	-9.4
其他	4,320,136	4,372,241	-1.2
	<b>88,127,389</b>	<b>87,061,724</b>	<b>1.2</b>
貿易融資	17,304,307	15,575,862	11.1
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貸款	2,900,964	2,585,654	12.2
	<b>108,332,660</b>	<b>105,223,240</b>	<b>3.0</b>

\* 客戶貸款總額包括應收之客戶貿易票據及客戶貸款。

### 5. 客戶貸款總額 – 按地域分類

計入風險轉移因素後，超過90%之客戶貸款總額及相關之逾期貸款位於香港地區。一般而言，若貸款之擔保人所處國家與貸款人之所在國家不同，則產生風險轉移。

##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未經審核之補充財務資料(續)

#### 6. 跨國債權

跨國債權(包括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之結餘, 客戶貸款、貿易票據、持有之存款證及證券投資等金融債權) 並按訂約方之所在地及類別之分類如下:

港幣百萬元	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	公營機構	其他	總額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亞太區(不包括香港)	18,177	510	3,090	21,777
北美及南美	2,989	273	360	3,622
歐洲	27,554	6	697	28,257
其他	15	—	424	439
	<u>48,735</u>	<u>789</u>	<u>4,571</u>	<u>54,095</u>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亞太區(不包括香港)	15,613	389	3,054	19,056
北美及南美	5,214	281	411	5,906
歐洲	29,210	8	834	30,052
其他	306	—	492	798
	<u>50,343</u>	<u>678</u>	<u>4,791</u>	<u>55,812</u>

以上按地域分類之分析乃根據訂約方之所在地及計入風險轉移因素後劃分。一般而言, 若貸款之擔保人所處國家與貸款人之所在國家不同, 則產生風險轉移。

#### 7. 減值貸款/不履行貸款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9條後, 由於已就減值貸款之可退回部分確認利息, 故懸欠利息及不履行貸款等概念不再適用。如有客觀證據證明損失導致減值, 而該損失對能夠可靠估計之貸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影響, 則會產生減值貸款。

##### (a) 減值貸款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佔客戶 貸款總額之 百分比
減值貸款總額	1,155,601	1.07
個別減值準備	<u>(653,613)</u>	
	<u>501,988</u>	

個別減值準備乃於計及有關貸款之抵押品之價值後作出。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未經審核之補充財務資料(續)

7. 減值貸款／不履行貸款(續)

(b) 不履行貸款

扣除懸欠利息之不履行貸款總額，即其利息已計入懸欠賬或已停止累計其利息之貸款，以及就該等貸款所作之特殊撥備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佔客戶 貸款總額之 百分比
不履行貸款總額	1,773,587	1.69
特殊撥備	(739,996)	
	<u>1,033,591</u>	
懸欠利息	<u>268,088</u>	

特殊撥備於計入該等貸款之抵押品價值後作出。

8. 逾期及經重組之貸款

(a) 逾期客戶貸款及應收客戶貿易票據

逾期貸款額之分析如下：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佔客戶 貸款總額之 百分比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佔客戶 貸款總額之 百分比
逾期貸款總額				
三個月以上至六個月	206,768	0.19	314,703	0.30
六個月以上至一年	291,380	0.27	238,525	0.23
一年以上	435,236	0.40	512,145	0.48
	<u>933,384</u>	0.86	<u>1,065,373</u>	1.01

##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未經審核之補充財務資料(續)

#### 8. 逾期及經重組之貸款(續)

##### (b) 經重組之貸款

經重組之貸款(經扣除逾期三個月以上並在上述(a)項內列明之貸款)之分析如下：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佔客戶 貸款總額之 百分比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佔客戶 貸款總額之 百分比
經重組之客戶貸款	<u>237,606</u>	0.22	<u>243,911</u>	0.23

##### (c) 收回資產

因收回抵押品所得之資產繼續呈報為貸款。收回資產預期所得之銷售款項及未償還貸款之差額會予以準備。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收回資產為港幣41,645,000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93,903,000元)。

### 符合指引聲明

本銀行於編撰二零零五年上半年中期財務資料披露報表時已全面遵照由香港金融管理局頒佈之「本地註冊認可機構披露中期財務資料」之披露準則。

香港，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二日